证券代码:000616　证券简称:亿城股份　公告编号:2012-001

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2011年12月30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通知公司董事,于2012年1月4日在万柳亿城中心A座17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3名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丽萍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职工董事2名,公司工会推荐马寅、许军为职工董事候选人,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将对此进行选举。董事会推荐以下3人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其余董事候选人:张丽萍、吴韬、顾雪峰,其中吴韬、顾雪峰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见附件。

参会有效表决票 7票,同意7票,反对 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董事候选人如最终当选,张丽萍、马寅属续聘,许军、吴韬、顾雪峰属新聘。

二、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持续发展能力,丰富公司产业结构,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具体内容以工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参会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作以下修改:

条款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十三条	房地产、场地出租、摊位出租;饮食服务业(限分公司经营)、住宿(限分公司经营);国内商业、物资经销;广告、咨询服务、展览服务	房地产、场地出租、摊位出租;饮食服务业(限分公司经营)、住宿(限分公司经营);国内商业、物资经销;广告、咨询服务、展览服务;投资管理
第八十二条 第二款 第一项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且持有时间在一年以上的股东或上届董事会四名以上董事联名,均可提名下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职工董事之外的董事候选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且持有时间在一年以上的股东或上届监事会二名以上监事联名,均可提名下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且持有时间在一年以上的股东或上届董事会二分之一以上董事联名,均可提名下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职工董事之外的董事候选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且持有时间在一年以上的股东或上届监事会二名以上监事联名,均可提名下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第九十六条 第五款	自第五届董事会起,公司设两名职工董事。在公司工作满一年的职工,可以通过工会推荐为职工董事的候选人。职工董事由在公司工作满一年以上的公司职工代表选举产生。	自第五届董事会起,公司设两名职工董事。在公司工作满一年的职工,可以通过工会推荐为职工董事的候选人。职工董事由在公司工作满一年以上的公司职工代表选举产生。
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独立董事3人。	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独立董事2人。

参会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附件。

参会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2年1月20日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具体内容请阅读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参会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一月五日

附件: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丽萍

1968年10月出生,会计学学士、长江商学院EMBA在读。2006年至2008年2月,任亿城股份北京区域公司总经理;2006年3月至2009年4月,任亿城股份董事、副总裁;2009年4月至2011年10月,任亿城股份总裁;2009年4月至今,任亿城股份董事长。现任亿城股份董事长。

马寅

1974年4月出生,北京大学国际MBA,硕士。2006年至今历任亿城股份总经理助理、亿城股份副总裁、亿城股份常务副总裁、亿城股份总裁,2007年4月至今任亿城股份董事。现任亿城股份董事、总裁。

许军

1970年8月出生,经济学博士。2006年11月至2011年8月任安信证券公司投行部业务总监;2011年10月至今任亿城股份副总裁。现任亿城股份副总裁。

顾雪峰

1963年7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2006年9月至2010年7月,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10年8月至今,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现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

吴韬

1971年12月出生,法学博士,副教授。2003年9月至今,任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副院长。现任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副院长。

证券代码:000616　证券简称:亿城股份　公告编号:2012-002

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顾雪峰、吴韬为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根据《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被提名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被提名人符合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被提名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五、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六、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八、被提名人不是为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九、被提名人在与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十、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仍处于禁入期的人员;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被提名人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最近一年内,被提名人、其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违反《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党的机关、人大机关、政府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其他列入依照、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机关、单位的现职中央管理干部。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休)未后三年内,且拟在与本人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上市公司任职的中央管理干部。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休)未后三年内,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未按规定获得本人原所在单位党组(党委)及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同意的中央管理干部。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休)未后三年后,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尚未按规定向本人所在党委党组(党委)报告并备案的中央管理干部。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此次拟任独立董事,不属于中央管理干部在离职和退(休)未后三年内在原任职务管理地区和业务范围内外商持股占25%以上的上市公司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中关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有关部门对于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包括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且本人未在亿城股份有限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超过六年。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本提名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被提名人顾雪峰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经常缺席或经常不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是　□ 否　√不适用

最近三年内,被提名人在本次提名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___0___次,未出席___0___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被提名人吴韬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经常缺席或经常不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是　□ 否　□不适用

最近三年内,被提名人在本次提名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___0___次,未出席___0___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三十、被提名人顾雪峰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被提名人吴韬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是　□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被提名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被提名人不存在年龄超过70岁,并同时在多家公司、机构或者社会组织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四、被提名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和独立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交所的处分。

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专区《中小企业板业务专区或创业板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提名人(盖章):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1月4 日

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顾雪峰,作为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1%以上的已发行股份或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1%以上的已发行股份或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本人不是为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仍处于禁入期的人员;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本人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本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本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最近一年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违反《公务员法》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本人不是党的机关、人大机关、政府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其他列入依照、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机关、单位的现职中央管理干部。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休)未后三年内,且拟在与本人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上市公司任职的中央管理干部。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休)未后三年内,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未按规定获得本人原所在单位党组(党委)及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同意的中央管理干部。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休)未后三年后,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尚未按规定向本人所在党委党组(党委)报告并备案的中央管理干部。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本人此次拟任独立董事,不属于中央管理干部在离职和退(休)未后三年内在原任职务管理地区和业务范围内外商持股占25%以上的上市公司任职的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本人任职不会违反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中关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本人任职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本人任职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本人任职将不会违反其他有关部门对于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包括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且本人未在亿城股份有限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达六年以上。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本人向拟任职上市公司提供的履历表中本人职业、学历、职称、工作经历以及全部兼职情况等个人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本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本人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经常缺席或者经常不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本人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四、本人不存在年龄超过70岁,并同时在多家公司、机构或者社会组织任职的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五、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和独立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声明人顾雪峰郑重声明: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做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尽快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本人授权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专区《中小企业板业务专区或创业板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吴韬
日　期:2012年1月4日

证券代码:000616　证券简称:亿城股份　公告编号:2012-003

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临时会议于2012年1月4日在万柳亿城中心召开,公司实有监事3名,参加会议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曹配金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1名,公司工会推荐李劼为职工监事候选人,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将对此进行选举。监事会推荐邵红欣、臧春燕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其余监事候选人。以上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参会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监事候选人如最终当选,邵红欣属续聘,李劼、臧春燕属新聘。

特此公告

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一月五日

附件:

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李 劼

1968年7月出生,中南财经大学EMBA,高级工程师。2006年至今,历任亿城股份北京区域公司成本部经理、亿城股份北京区域公司成本总监、亿城股份北京区域公司总经理、亿城股份天津区域公司总经理。现任亿城股份天津区域公司总经理。

邵红欣

1969年6月出生,法学学士,2006年4月至2010年5月任北京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2010年5月至今任北京亿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现任北京亿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

臧春燕

1980年4月出生,管理学硕士。2005年6月至今,任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现任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

证券代码:000616　证券简称:亿城股份　公告编号:2012-004

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2012年1月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1月20日9:30,会期半天。

(四)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路11号万柳亿城中心A座16层亿城股份会议室。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方式。

(六)出席对象

1.截至2012年1月16日下午3:00收市,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3.《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5.《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6.《关于签订<唐山市环城水系周边土地一级开发投资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内容详见2011年12月31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签署<唐山市环城水系周边土地一级开发投资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7.《关于签订<唐山市环城水系大城山片区一级开发投资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内容详见2011年12月31日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签署<唐山市环城水系大城山片区一级开发投资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必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法人股股东必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书、出席人身份证方能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路11号万柳亿城中心A座16层董事会办公室。

3.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必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四、其他事项

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联系电话:010-58816885

传　　真:010-58816666

邮　　编:10089

联 系 人:李秀红

特此公告

附:《授权委托书》

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一月五日

授权委托书

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　　)代表本人(公司)出席贵公司于2012年1月20日在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路11号万柳亿城中心A座16层亿城股份会议室召开的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委托书仅限该次会议使用,具体授权情况为:

一、代理人是否具有表决权:

□ 是　□ 否

如选择是,请继续填选以下两项,否则不需填选。

二、对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指示:

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董事张丽萍			
	独立董事顾雪峰			
	独立董事吴韬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监事邵红欣			
	监事臧春燕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签订《唐山市环城水系周边土地一级开发投资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关于签订《唐山市环城水系大城山片区一级开发投资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三、如果未作具体指示,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 是　□ 否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需盖章):　　身份证号:

股东账户卡号:　　持股数:

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银华金瑞份额停牌的公告

因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2年1月4日对在该日登记在册的银华金瑞份额(基金代码为:150059",基金简称为"银华金瑞")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本基金银华金瑞份额将于2012年1月5日暂停交易,并将于2012年1月6日10:30恢复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分级基金份额折算后复牌首日前收盘价调整的通知》,2012年1月6日银华金瑞复牌首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12年1月5日的银华金瑞的份额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由于银华金瑞折算前存在折价交易情形,折算前的收盘价和除2011年约定收益后与2012年1月6日的前收盘价存在较大差异,1月6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月5日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银华中证等权重9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银华金利份额停牌的公告

因银华中证等权重9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2年1月4日对在该日登记在册的银华金利份额(基金代码为:150030",基金简称为"银华金利")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本基金银华金利份额将于2012年1月5日暂停交易,并将于2012年1月6日10:30恢复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分级基金份额折算后复牌首日前收盘价调整的通知》,2012年1月6日银华金利复牌首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12年1月5日的银华金利的份额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由于银华金利折算前存在折价交易情形,折算前的收盘价扣除2011年约定收益后与2012年1月6日的前收盘价存在较大差异,1月6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月5日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银华稳进份额停牌的公告

因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2年1月4日对在该日登记在册的银华稳进份额(基金代码为:150018",基金简称为"银华稳进")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本基金银华稳进份额将于2012年1月5日暂停交易,并将于2012年1月6日10:30恢复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分级基金份额折算后复牌首日前收盘价调整的通知》,2012年1月6日银华稳进复牌首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12年1月5日的银华稳进的份额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由于银华稳进折算前存在折价交易情形,折算前的收盘价扣除2011年约定收益后与2012年1月6日的前收盘价存在较大差异,1月6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月5日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银华消费主题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银华瑞吉份额停牌的公告

因银华消费主题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2年1月4日对在该日登记在册的银华瑞吉份额(基金代码为:150047",基金简称为"银华瑞吉")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本基金银华瑞吉份额将于2012年1月5日暂停交易,并将于2012年1月6日10:30恢复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分级基金份额折算后复牌首日前收盘价调整的通知》,2012年1月6日银华瑞吉复牌首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12年1月5日的银华瑞吉的份额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由于银华瑞吉折算前存在折价交易情形,折算前的收盘价扣除2011年约定收益后与2012年1月6日的前收盘价存在较大差异,1月6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月5日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在国开证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2年1月6日起在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开证券")开通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001,以下简称"银华价值优选股票")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国开证券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期最低扣款金额100元,具体办理细则详见国开证券网站。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国开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银华价值优选股票基金申购业务或通过柜台交易系统办理银华价值优选股票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

二、费率优惠活动时间

自2012年1月6日起。优惠活动或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国开证券及本公司最新公告信息为准。

三、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1.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国开证券网上交易系统成功办理银华价值优选股票基金申购业务的,其办理申购费率享有4折优惠。若享有折扣后申购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若享有折扣前的标准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则按标准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标准申购费率为单笔固定金额收费的,按照标准费率执行。

2.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国开证券柜台交易系统成功办理银华价值优选股票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其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享有8折优惠。若享有折扣后申购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若享有折扣前的标准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则按标准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标准申购费率为单笔固定金额收费的,按照标准费率执行。

本费率优惠活动内容的解释权归国开证券,费率优惠活动内容执行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国开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华外馆斜街甲1号泰利阳苑写字楼A座二区4层

联系人:朱瑜

联系电话:51789000

公司网站:www.gkzq.com.cn

2.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10-85186558,400-678-3333

网址:www.yhfund.com.cn

重要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月5日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银华消费主题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银华瑞吉份额停牌的公告

因银华消费主题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2年1月4日对在该日登记在册的银华瑞吉份额(基金代码为:150047",基金简称为"银华瑞吉")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本基金银华瑞吉份额将于2012年1月5日暂停交易,并将于2012年1月6日10:30恢复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分级基金份额折算后复牌首日前收盘价调整的通知》,2012年1月6日银华瑞吉复牌首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12年1月5日的银华瑞吉的份额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由于银华瑞吉折算前存在折价交易情形,折算前的收盘价扣除2011年约定收益后与2012年1月6日的前收盘价存在较大差异,1月6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月5日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银华金瑞份额2012年度约定年基准收益率的公告

根据《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关于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银华金瑞份额约定年基准收益率的相关规定:银华金瑞份额约定年基准收益率为"同期银行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3.5%",同期银行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以当年1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存款基准利率为准。鉴于2012年1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1年期存款基准利率为3.50%,因此银华金瑞份额2012年度约定年基准收益率为7.00%(=3.50%+3.5%)。

风险提示:

本基金银华金瑞份额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本基金资产出现极端损失情况下,银华金瑞份额持有人仍可能面临无法取得约定应得收益乃至投资本金受损的风险。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10-85186558,400-678-3333

2.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yhfund.com.cn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月5日

关于银华中证等权重9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银华金利份额2012年度约定年基准收益率的公告

根据《银华中证等权重9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关于银华中证等权重9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银华金利份额约定年基准收益率的相关规定:银华金利份额约定年基准收益率为"同期银行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3.5%",同期银行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以当年1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存款基准利率为准。鉴于2012年1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存款基准利率为3.50%